



# 物之索隐

□雪樱

【读心】

爸爸去世十多天了,我至今仍像做梦,精神恍惚不定。晨起时,我习惯性地扭过头对他说,“爸爸,该喝水了!”才发现那张小床空了,我的整个世界也被掏空了。吃饭时,我昂着头对他说,“今天买的虾仁水饺,这是你最爱吃的!”可惜,他再也品尝不到了。闲暇时,我打开手机看新闻,有什么新鲜事就兴致勃勃说给他听,但再也没有人回应了。我点灯熬夜写下的密密文字,又该拿给谁看呢?

台湾作家简媜在公公去世后,收拾遗物时曾写道:“老人家仙去之后,屋子突然静了下来,静得连灰尘都发出沙砾滚动的声音。”她还说,“物岂止是无生命的物,器物表面的讯息如看不见的手指,密布着,等着触碰亲人,只有至亲至爱才感受得到那一阵轻微却深刻的电流,跨越了生死两隔,再次握手。”是的,这些天收拾屋子时,我愈发感受到这种穿肠过肺的剧痛感。爸爸留下的物品上,分明有他的声音、味道、气息、影子、秉性,我看着看着,泪水就止不住地往外流。

爸爸年轻时就很爱干净,抢着给家人洗衣服,自己的白衬衣洗得锃亮发光,叠得板板

正正。在厂里上班那会儿,午饭、晚饭奶奶都要等他回来才能全家开饭,刷碗洗锅的活儿也都是他,从不厌烦。搬到筒子楼住时,用的是公共水室和厕所。每到晚上,无论是否轮到我家值日,爸爸都会换上胶鞋,拎着拖把去打扫,回来时满身臭气。门前的水泥地面他天天扫,甚至扫出了一个大的凹形。收拾抽屉,找出爸爸用过的好几个电动剃须刀,大的、小的,样式各异,有姑姑买的,也有我买的。妈妈每天再忙也记着给剃须刀充满电,一天不刮就过不去,直到那天去医院收拾衣物时还装着它。从小到大,爸爸的胡子从来都是刮得干净清爽。那年夏天我在山大二院住院,每天爸爸去送饭,他一进病房的门,我就望见他笑着给大家打招呼,脸上露出刚刮过胡子的痕迹,给我一种向上的力量。印象中只有一次,就是爷爷去世那几天,他一夜苍老,胡须长出黑黢黢的硬茬儿,那是他心灵深处的哀痛与不舍啊!

爸爸写得一手好钢笔字,遒劲有力,质朴大气。他为酒店写过菜谱,姑父多次说,“你爸爸的字就是字帖,不逊于那些什么家!”从儿时提笔学写字

起,爸爸就叮嘱我,“女孩子要把字写好,写得大气,别扭扭捏捏的!”患病后,我的手指肿痛变形握不住笔,爸爸每天晚上陪着我,在台灯下从零开始练习写字,写了一年多,恢复到上中学时的隽秀工整。收拾他的遗物,他散落的字迹在我心头氤氲开来:泛黄的笔记本和旧报纸上,他随手记录着党员学习心得和当天做的事;长短不一的碎纸片,他认真记录着求医问药的方子。摩挲或蓝黑或黑色的字迹,让我重新掂量出父爱的重量。其中有一张上面写着:“107(公交车)洪楼西路站(下车),回走第一个红绿灯往北走,至洪楼小学,往西第一个小路口,往北至胡同头,再往西看就到了。2006.11.19下午16点30分。”“点”为繁体字。这是城东一位曾为我治病的中医大夫的地址,有一年冬天爸爸经常骑着自行车从城西去那里拿膏药和洗药。逢年过节他都让我打电话问候大夫,他说,“别人的好一辈子不能忘,滴水之恩涌泉相报,别人的过转眼就忘,做人要有度量,对别人好就是对自己好。”

爸爸酷爱看电影和看书,喜欢贾平凹的小说,曾经是一个文艺青年。几年前,他还能坐

在床边,举着手电筒眯着眼睛看报、看书。他攒了很多《大众电影》,老式写字台的抽屉里放不开,多年前忍痛割爱卖掉一部分,还剩下一部分,成为他的“宝贝”。这个抽屉他不让我打开,甚至上锁,就怕我给他弄丢。过去,爷爷家生活富裕,他上班送完货,就钻进电影院看电影,常常连看两三场,到了周末直接泡在各大影院,什么红星电影院、大众电影院、山东剧院、铁路二七文化宫等,都是老地方。平时他关注报纸中缝,那里密密麻麻刊登着影片上映信息。影院门口有卖二手票的,开场后几分钟就有人出手,他经常“捡漏儿”,算是意外惊喜。我上小学后,周末他骑自行车带着我去天桥底下的新华书店买书,中午去包子铺吃小笼蒸包,他七两,一瓶啤酒,我三两足够。然后再去老街巷闲逛,天黑了我们才回家,那是最惬意的时光。望着被时光洗得变色模糊的《大众电影》,我突然顿悟:爸爸孜孜追求的是自由的精神!即便后来生活施于重压,即便病痛强加于束缚,一点一点带走他的血肉和意志,爸爸都从未低过头、服过输,每次导尿手术他从未呻吟过一声,病床

上的他依然是晚间新闻联播、周末鲁能球赛的忠实观众,依然是旁顾四邻、爱管闲事的热心人。

物的声息神色,就是人的灵魂独语。抑或说,爸爸未说出的心里话,都隐藏在这些物品的肌理中。物之索隐,把我引向一条漫无边际的思念之路和回忆之路。在对物的凝视、拆解、整理、展阅中,我换种方式,重新与爸爸交心对话,理解他的酸甜苦辣,领悟他的苦心教诲,同时也看到社会辙痕、家庭聚散和生死无常。“生死无常”,这四个大字,究竟需要多少阅历打底子才能参透,需要饱蘸多少泪水做药引才能懂得?似乎,它是要用大悲恸大离别方能体悟——死,从来都是生的一部分,很多时候我们不愿承认,不敢直面,但是终有一天,早晚会在离别的瞬间去接纳它,就像接纳不完美的爱情一样。

今年刚入夏时,爸爸嫌我敲打键盘的声音太响,前些日子新换了键盘和鼠标,安装上后才知道是静音的,深夜工作也没动静。可是,爸爸走了,再也没有人说我家吵了,再也没有人在深夜时分一遍遍催促我关电脑了,我的内心泪如滂沱。

## 踩点

□丹萍

【世相】

前几天忽然发现胸部有一个肿块。立刻分裂成两个人,“第一个人”告诉自己没事;“第二个人”认为“出大事了”。“第二个人”赶紧把这个消息在闺蜜群里分享了。大家问得挺专业的,大还是小,活动还是固定,软还是硬,压痛还是无感。有朋友还说要陪我去检查。看得出都假装若无其事。

以前朋友和我分享过一个想法,她觉得社会对老年人不友好,比如煤气交费这些都要通过APP,很多老年人都不会用。这是两三年前的事,北京刚开始用手机交煤气费。当时我在互联网公司工作,我想自己还好,我对互联网产品比较熟悉,老了也不至于落后太多。这次发现症状,赶紧去手机上找大医院APP挂专家号。打开手机,医院、科室、医生、出诊时间,一步一步来。可是,到挂号那一步,往往都是没号的,专家资源太少了。然后,我发现,没有回退键啊!

因为没有回退功能,如果没号,就要回到最初的流程。相当于过了一道又一道的门,最后一道门没开,又原路退不回去,只能出去再走一遍。搞了几百遍,终于发现有个专家还剩下下一个号,赶紧抢了,才通了关。

昨天我按照老年人的习惯,比预约的时间提前了半个小时到医院。

随着年龄的增加,越来越理解老年人。我记得我读大学的时候第一次坐飞机,那时候爷爷奶奶还在世,他们让我提前一天去机场踩踩点,避免第二天找不到地方。我真是不耐烦,到时候可以问的啊,哪里需要提前去了解一次呢?到了第二天,他们又很早把我赶去机

场。结果早上8点的飞机,我5点就到机场了,在空无一人的候机大厅里坐着睡着了,差点误机。

前段时间娃英语考试,在校外的一个考场。我说你提前去踩踩点,不要到考试当天出现意想不到的情况。他很诧异,似乎连“踩点”这个词都不懂。他说这是灾难性思维,夸大了问题出现的概率。我仿佛看见当年在机场睡着的自己。

前几天我还看到一篇文章,说如果你从来没有误过飞机,说明你太提早去机场了,因此你一定浪费了很多时间。我想,这文章大概是我儿子这个年龄的年轻人写的吧?不过是偏好不同,年轻人厌恶浪费时间,中老年人厌恶风险,哪有谁对谁错啊?

大医院永远都人山人海。到挂号的地方排队买病历本,排了半天,人家告诉我说,病历本是在机器上买的,白白浪费了排队的时间。病历本卷成一个个小卷,装在熠熠生辉的自动售货机里,付款后就从机器里面掉出来一个。我拿了本子对旁边的人说,真先进啊。

到了专家诊室的楼外面,又要扫码,怎么扫都不行,我急了,和门口的护士说,我预约的时间马上就到了。你们这是什么流程啊?一点都不人性化。护士拿过我的手机,打开我的APP,说:你的预约是下周,不是今天。

我羞愧退下,气喘吁吁,深一脚浅一脚,走出医院的大门。“第一个人”说,没有什么大事,安心等下周来检查好了。而且今天也不算白来,医院流程变化很大,这一趟就算踩踩点呗。

## 微光

□安宁

我一直记得两个人,他们一个站在明亮的光里,一个隐匿在黑暗的阴影之中。

很多年前我读书的时候,因为汽车站离学校远,又没有公交车,为了省钱,我常常让客运司机在靠近学校的高速路旁停下,然后自己拦过路车回学校去,这样就可以省下一顿饭钱。

冬天,夜幕悄无声息地笼罩下来,一切都陷入沉默野兽般让人微微紧张的静寂之中。中途下车后,我站在路边拼命拦车,却没有一辆肯停下来。等天地陷入一片混沌,车辆慢慢稀少,雪花也纷纷扬扬飘落的时候,一向胆大的我,终于低声哭了起来。黑暗中,我完全迷失了方向,分不清东南西北,不知道自己该往何处去,才能走到七里外的学校。高速路两旁是大片大片的农田,靠近马路的地方长满了枯萎的野草,风吹过来,发出让人毛骨悚然的窸窸窣窣的声响。

路上的车越来越少,偶尔会有几辆摩托车风驰电掣般疾驶而过。但我没有拦摩托车的胆量。有好几个从我身边经过的开摩托车的青年不怀好意地看我一眼,有的还吹一声

口哨,而后嘻嘻笑着扬长而去。我紧紧攥着兜里带着父母体温和汗水的200块生活费,想着如果有人好心把我送到学校,即使把这些钱都讨去,我也心甘情愿。等到接近晚上9点,真的有一辆摩托车停下来,我却下意识地后退了几步。是个年轻的男人,直截了当地问我:需要捎你一程吗?不知是因为天冷还是恐慌,我结结巴巴好一阵才吐出学校的名字。等车开出一程后,我突然感觉有些不对劲儿,车好像在朝学校相反的方向行驶。我惊慌失措地大叫起来:大哥,您是不是开错了方向?陌生男人头也不回地大声嚷道:放心吧,没错的,是你掉向了!我在他的背后,看着那张粗糙冷硬的脸,忽然不知道该怎样回复。事实上,我清醒地意识到,即便他开错了方向,我一个弱女子也毫无办法。

短短的十几分钟,我却像历经了十几年。终于看到学校大门的时候,我几乎激动地哭起来。他把我一直送到大门口,这才刹车笑道:怎么样,我没骗你吧?我不好意思地低头掏出浸着汗水的200块钱,愧疚地:真的谢谢你,不知道这些

够不够?这个一路沉默不语的男人突然哈哈大笑起来:我要是真的想要你的钱,一百倍你也得给啊。留着吧,以后别这么节俭,一个女孩子,很危险的。看着他的车朝着来时相反的方向开去,我的眼泪又一次落下来。只是这次,是因为感动。

另一个人,则出现在我破釜沉舟、辞职考研的时光里。那时,我寄宿在一个研究生宿舍里。宿舍里两个来自大城市的女孩,脸上有着同样的

的优越感,她们将我当成了不受欢迎的闯入者。因为我只住两个月,她们几乎不把我当成舍友,常常白天也插上房门,以至于每次我回去都需要敲门且小心翼翼报上自己姓名,她们才不耐烦地起身来开。有一次放假,她们都回家了,专门给我留了一张纸条,嘱我好好看守宿舍,最后又郑重其事地加上一句:我们信任你,不会给宿舍带来任何麻烦。这一个“信任”,在我心里所投下的,却是完全不信任的阴影。当她们再回来时,其中一个女孩当着我的面,好一番检查有没有丢失的东西,甚至因为不知放到哪儿的一块钱,翻箱倒柜找了好久,并一遍遍在我身后冷冷地自言自语:究竟是谁拿走了呢……

庆幸的是,这段让我觉得人情冷漠的经历,这个对我充满排斥和怀疑的女孩,并没有在我的心里留下太多的伤痕。我一直记得她,并非因为我心存怨恨。我反而感谢她,让我因为这样的冷而愿意为身边每个经过的陌生人敞开一扇门、伸出一只手、打开一盏灯。那份温暖的光尽管微弱,却可以照亮曾经像我一样在黑暗中行走的路人。就像那个载我回校的陌生人,在我最无助的时候,停下车,对我说:需要我捎你一程吗?